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监事会成员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审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有效发挥监事会职能。现就 2024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监事会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2 日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3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0 日	《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与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3 日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 8月27日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 9月12日	《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议案》、《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 10月29日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 11月4日	《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 11月26日	《关于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 12月13日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 12月27日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所有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全体成员亲自出席，无委托、缺席的情况。与会监事对每项议案都进行了认真、充分的讨论和谨慎表决，其中，全体监事对《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其他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无弃权、反对情形。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2024年度公司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

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现象，也未发现与注册会计师签署的审计报告有不符合的地方。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财务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针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监事会对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的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4.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经监事会核查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6.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规定。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在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列席董事会会议以及现场检查后

认为：2024 年，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三、2025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办公会议，有效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保护全体股东、公司和公司职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同时，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